

路畅景美乡村兴

——茅箭区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纪略

记者毛以国 通讯员刘毅 王燕 关晓波

盛夏时节，驱车行驶在茅箭区南部山区的马赛路上，两侧树木葱茏、鲜花盛开，与沿线青山绿水、田园风光交相辉映，营造出“车在路上行，人在画中游”的美好意境。

近年来，茅箭区交通运输局加快“四好农村路”总体创建进度，完善南部山区“四纵一横”道路网络，推动了南部山区交通建设又快又好发展，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织密“一张网” 畅通全域旅游大循环

不谋全局者，不足谋一域。茅箭区根据南部山区独特的地理特征，科学编制了“四纵一横”道路发展规划，积极申报项目、筹措资金，采取道路建设与绿化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的方式，逐步建成了快速串联各个景区、快速通达各个乡镇的内循环道路网络，打通了快速连接5个毗邻县区的旅游通道，基本形成了以茅箭区为中心，快速对接汉江河流域、丹江口市库区旅游圈、房县旅游圈、武当山旅游圈、张湾区城郊旅游圈的外循环道路网络，推动了南部山区与毗邻县区旅游资源和文化的深度融合。

截至目前，茅箭区农村公路总里程达409公里，建制村通村公路硬化率达100%，其中30个行政村通二级以上公路，通村公路路面宽度均不低于5.5米。

下好“一盘棋” 推动管理方式大变革

为提升南部山区农村公路总体管理水平，茅箭区交通运输局结合实际，探索出了高效率、高质量的农村公路管理方法：紧密联合市公安局一大队、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各路长、各



马赛路获评“全国最美乡村公路”

乡镇农村公路管理站、各村组管路员等，建立线上信息平台，全天24小时实时掌握辖区道路情况，实现各司其职、信息汇总、共同研究、立即处治、及时销号；制定考核奖惩办法，每月不定期督查检查3次以上，评选季度、年度最佳单位和个人。

目前，茅箭区南部山区所有农村公路均有专人管理，而且可通过信息平台全面掌握每条道路的具体情况，大大提高了管理效率和水平。

拧紧“一股绳” 实现养护水平大提升

一条好路，三分建设、七分管养。茅箭区交通运输局严格落实精细化养护措施，按照“组织到位、硬件到位、人

员到位、技术到位、经费到位”的五到位要求，培育和强化基层道理养护力量，提高农村公路养护水平。

其中，2019年茅箭区编制了《茅箭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与各乡镇、村组、具体养护人员层层签订养护责任状；2022年该局又先行对一批重要县乡道路进行市场化养护，推行养护机械化作业，确保农村公路养护全覆盖，并为各乡镇养护站派驻业务指导员，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养护大比武活动，提高养

护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效率，分月、季度、年度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给予奖励，大大提高了养护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优化“一个站” 释放通村公交大动能

“四好农村路”一头连着乡镇，另一头连接着城区，只有将通村公交运营好才能最大化发挥村路价值，提升村民幸福感。茅箭区交通运输局结合实际，勇于探索，建立了适合南部山区通村公交长期安全运营的机制。一方面，区财政每年拨付预算200余万元专款补助市城市公交公司和亨运集团，并统一制定公交票价，切实减轻百姓乘车负担；另一方面，村委会帮助解决公交车司机食宿问题，与公交公司协调在保证日常运营的前提下，根据村民需求实时增开运营班次，确保通村公交车开得通、有效益、长运营。

截至目前，茅箭区南部山区已开通运营的公交线路达16条，覆盖了辖区茅塔乡、大川镇、东城经济开发区、赛武当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共计36个行政村，全面解决了南部山区百姓出行不便的问题，带动了南部山区经济发展。

放眼茅箭大地，“四好农村路”如一条条金丝银线，一头连着青山绿水通向百姓人家，一头连着蓬勃兴起的农村产业，不仅缩短了广袤山区和城区的空间距离，更是将党心、民心紧紧连结在一起。



派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

强化“贴身监督” 擦亮“前哨探头”

本报讯 通讯员谢天乔子报道：6月21日，派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组织召开在单位“贴身监督”工作培训会，市民政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残联机关纪委书记和委员、纪检监察联络员等人员参加培训。

纪检监察组要求各单位纪检干部带头先学一步、学深一层，深入研学各级纪委监委全会精神，熟练掌握党内法规和制度规定，进一步提高监督执纪能力和水平。

明确职责，筑牢防线。机关纪委要发挥好专责监督作用，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加强纪律教育和预防提醒，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注重发现问题，严肃案件查办，并主动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组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

加强学习，提高能力。纪检干部要加强理论学习，通过学习进一步明底线、作表率，不断提高“三种能力”，即政治能力、履职能力、斗争能力，做到“三个过硬”，即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

解决问题，促进工作。发现和解决问题是纪检监察工作的生命线，纪检干部要善于发现问题、敢于指出问题、精于研究问题，通过“贴身监督”不断探索解决问题的方法，提升工作水平。



河流加“滤芯” 水体减污染

6月24日，房县城关镇炳村，当地农民在河道上种植湿地植物。近年来，房县对汇入汉江的马栏河、大河、盘峪河、沙沟河等河流实施大保护，通过在河道种植水杉、荷花、菖蒲、芦苇等水生植物，发挥其生物净化功能，为河道安装“滤芯”，实现水质净化。

特约记者张启龙 通讯员余杉 摄

张湾区

开展政策宣讲 大力引才聚才

本报讯 通讯员张鑫 付振峰报道：为进一步提升群众对人才政策的知晓度，6月25日，张湾区邀请市人社局相关业务科室人员赴辖区工业园区宣讲人才政策。

宣讲人员全面解读各项人才政策的具体内容和申报流程，重点对武当人才卡、人才津贴申报、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定向评审、科技领军人才及双创团队申报等政策进行详细讲解，针对申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现场答疑解惑。

下一步，张湾区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大人才政策的宣传力度，集中送政策进园区、进企业，确保各级各类人才政策在张湾区落实落细。

十堰巨能电力集团首项域外业务竣工

本报讯 通讯员胡祖社报道：经过468天的奋战，6月17日23时许，由十堰巨能电力集团承建的武汉蔡甸110千伏星光输电工程1号变一次送电成功，标志着该工程项目提前半年竣工投运。

去年3月7日，十堰巨能电力集团举行建设武汉蔡甸星光110千伏输电工程启动会，开启该工程项目建设工作。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建设者们加班加点持续施工，各级负责人靠前指挥，紧盯现场，灵活调整施工方案，及时沟通、协调、解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保障项目顺利竣工。

据了解，该工程是十堰巨能电力集团在十堰区域外承接的第一项电力建设工程。近年来，公司不断强化基础管理，提升核心业务能力，建设优质工程，得到社会高度认可。

廉政短波

市水利和湖泊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6月24日上午，市水利和湖泊局对家有子女升学的9名干部职工开展集体提醒谈话，敲响违规举办“升学宴”“谢师宴”的警钟。

该局要求广大干部职工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在子女升学期间，从严管好配偶及子女，自觉抵制违规操办“升学宴”“谢师宴”等行为，守住廉洁底线。干部职工们纷纷表示，将带头弘扬新风正气，切实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通讯员王鹏）

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6月24日，笔者从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中心获悉，该中心以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活动，不断强化党员干部纪律意识。

今年以来，该中心把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作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要求全体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党纪党规等理论知识学习，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不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通讯员李妮娅）

市农科院

为推动巡察整改落地见效，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6月25日，市农科院组织召开学术委员会筹备会议，对拟定的学术委员会章程、第一届学术委员会委员组成等开展讨论。

该院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坚持对学风不正“零容忍”，进一步拧紧思想“总开关”，充分认识依法依规科研的重要意义，深入推进依法依规科研管理工作；要甘坐冷板凳、力戒浮躁和急功近利，争当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表率；要坚持学风作风一起抓，以更加坚强的纪律保障推进优良学风建设，聚焦十堰所需、农科所能、农民所盼，加快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为推动特色农业产业突破性发展贡献力量。（通讯员龚世飞 柯磊）

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为深入贯彻落实《官方兽医依法履职规范》，6月24日，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开展官方兽医清理检查活动，注册上报146名符合要求的在职官方兽医，退回清理234名不符合要求和已退休的人员。

今年以来，该所坚持“业务开展到哪儿，执纪就跟进到哪儿”理念，积极开展巡查工作，依托“湖北智慧畜牧兽医+牧运通”APP平台，指定专人每天对官方兽医检疫出证情况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实地督促整改3次；强化明察暗访，严格工作纪律，以“四不一直”方式，对全市定点屠宰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点）、人兽运输动物指定通道的人员值守、工作程序、廉洁纪律和行业安全进行检查，杜绝违规违纪现象发生；树立廉政风向标，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年度考核任务，每季度开展一次量化考核打分，对违反廉洁规定的人员实行“一票否决”制，着力打造一支业务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的兽医队伍。（通讯员晏莉）

东风高级中学

6月19日上午，东风高级中学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市警示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切实提高廉洁自律意识，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在民警的带领下，大家参观了警示教育基地案例展示区，一张张深刻写实的图片、一组组触目惊心的数字、一个个真实的违纪违法案例使大家的心灵受到强烈触动。参观结束后，党员干部纷纷表示，在今后工作生活中，要时刻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加强自我约束，自觉净化朋友圈、生活圈、社交圈，争当干事创业排头兵，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为推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通讯员潘峰）

《十堰市中心城区山体命名规划》第二批公示

《十堰市中心城区山体命名规划》——第二批公示山体清单

广大市民：

根据规划项目公示的相关规定，现对《十堰市中心城区山体命名规划》第二批39座山体命名进行公示。这39座山体主要位于中心城区东部，北至浙江路，西至山东路，南至武当路复线，东至发展大道。公示期内如未收到实质性反馈意见，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将按照程序上报市政府审批。

一、公示地点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办公楼一楼电子显示屏；《十堰日报》；秦楚网；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http://gtzy.shiyan.gov.cn/。

二、公示时间

自登报之日起30日内。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良
联系方式：0719-8661597 13636241566
电子邮箱：syghz@163.com
邮编：442000
地址：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国土空间规划科（十堰市北京北路87号）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6月27日

序号	山体编号	原有名称	设计名称	序号	山体编号	原有名称	设计名称
1	7-01		凌霄山	21	7-21		龙虎山
2	7-02		驮柳峰	22	7-22		大沟坡
3	7-03		柳惠寨	23	7-23		弯沟顶
4	7-04		紫霄岭	24	8-01		梅子山
5	7-05	寨怀山	寨怀山	25	8-02	牛头山	牛头岭
6	7-06		民福山	26	8-03		上岩峰
7	7-07		民安岭	27	8-04		胡家岗
8	7-08		民和峰	28	8-05		弦月山
9	7-09		茅箭岭	29	8-06		阳光岭
10	7-10		七里坡	30	8-07		五零岗
11	7-11		三见峰	31	8-08		明堂坡
12	7-12		梯子坡	32	8-09		狮子山
13	7-13		梯子架	33	8-10		青龙岭
14	7-14		西坪山	34	8-11		卧龙岗
15	7-15		回龙山	35	8-12		中观山
16	7-16	谷子坡	谷子坡	36	8-13		关公岭
17	7-17		元宝山	37	9-08		山伯岭
18	7-18		陈罗岗	38	9-12		大沟岭
19	7-19	龙门山	龙门山	39	9-13		战马岭
20	7-20	南山	南山				